

## 離島區議會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工作報告

### 目的

本文件旨在匯報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在 2025 年 2 月 12 日舉行的會議上所討論的事項。

### 有關東涌巴士總站和新大嶼山巴士(1973)有限公司旗下巴士車廂的衛生問題的提問

2. 委員建議新大嶼山巴士(1973)有限公司及相關部門就題述衛生問題加強宣傳教育、執法及清潔工作。主席請秘書處於會後要求運輸署和香港警務處向委員匯報巴士相關規例的執法詳情，並與相關部門跟進在東涌巴士總站進行聯合宣傳活動的事宜。

### 食物環境衛生署二零二五年離島區第一期滅鼠運動

3. 委員關注區內的衛生問題，並就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的滅鼠工作 提出意見。

### 食物環境衛生署二零二五年離島區滅蚊運動(第一期)

4.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

### 其他事項

5. 委員請食環署加強清理東涌西一帶道路上的碎石和垃圾。食環署表示將於會後跟進有關事宜。

### 文件提交

6. 請議員於 2025 年 3 月 11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會議上，備悉本報告的內容。

## 離島區議會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工作報告

### 目的

本文件旨在匯報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社康會)在 2025 年 2 月 11 日舉行的會議上所討論的事項。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 2025-26 年度的活動計劃

2. 委員備悉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 2025-26 年度在離島區舉辦演藝活動、公共圖書館推廣活動及康樂體育活動的計劃，並提出意見。

### 有關牙科街症服務網上登記系統的提問

3. 委員表示大澳長者需時適應題述系統，建議衛生署考慮預留部分大澳牙科診所的即日籌給居民使用。

### 有關大嶼山貝澳營地開放時間的提問

4. 委員關注題述事宜，並就題述營地的保養安排提出意見。

### 其他事項

#### 有關邀請社康會成為「離島活力運動滿 FUN 日 2025」合辦機構

5. 委員一致通過社康會成為「離島活力運動滿 FUN 日 2025」的合辦機構。

### 文件提交

6. 請議員於 2025 年 3 月 11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會議上，備悉本報告的內容。

## 離島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工作報告

### 目的

本文件旨在匯報交通運輸委員會(交運會)在 2025 年 2 月 17 日舉行的會議上所討論的事項。

### 「東涌市中心及附近一帶的道路交通擠塞問題」的跟進工作

2. 就運輸署有關擴闊東薈城停車場對出的一段達東路的進度方面，由於該等工程與香港機場管理局(機管局)的「機場東涌專道」項目工程的施工位置和時間重疊，負責擴闊工程的路政署已與機管局進行會議以作協調。根據機管局所提供的最新資料，「機場東涌專道」項目工程將於 2025 年第 3 季展開，並預計最快於 2028 年第 4 季完成。路政署待機管局批出工程合約後會進一步與其工程團隊及承建商討論擴闊工程的細節。

### 「單車的使用及停泊問題」的跟進工作

3. 就梅窩碼頭一帶的單車停泊情況，交運會備悉土木工程拓展署(土拓署)正因應前者的建議(包括(一)全面清空碼頭出入口有蓋範圍的違泊單車，以保障通道順暢和行人安全；以及(二)研究善用土拓署的管理權限及現時的相關法例，進一步加強日後清理違泊單車的行動)向律政司諮詢法律意見，而署方需更多時間與律政司研究及商討有關事宜，如有進一步發展，會盡快向委員匯報。同時，署方已於今年 1 月起增加了每天調整梅窩碼頭外違泊的單車位置的次數，以確保出入口的通道維持暢通及安全。

### 跟進事項

有關「坪洲－梅窩－芝麻灣－長洲」持牌渡輪服務以及放寬芝麻灣道路限制的提問

4. 繼上次交運會有委員提出上述問題，交運會於本年 1 月 20 日聯同運輸署及新渡輪服務有限公司(新渡輪)代表到芝麻灣碼頭進行實地視

察並商討解決方案。為改善船隻於惡劣天氣下靠泊芝麻灣碼頭的情況，運輸署已向土拓署跟進有關改善芝麻灣碼頭的建議，而土拓署已陸續開展碼頭的修復和改善工程。就渡輪停航時的陸上接駁車輛安排，運輸署會與委員及新大嶼山巴士(1973)有限公司另行召開會議作進一步商討。

#### 跟進事項

##### 有關東涌東交通配套規劃的提問

5. 繼上次交運會有委員提出上述提問，交運會於本年 1 月 13 日聯同相關部門以及三間巴士公司代表到東涌東進行實地視察以及舉行會議，並就改善東涌東交通擠塞問題，與各部門商討了若干跟進工作。部門於會議上就跟進工作進行匯報，包括：土拓署已協助於迎東路迴旋處增設臨時貨車上落貨區、房屋署已增派人手管理迎東邨停車場的車流，以及警方亦已增派人手疏導該區交通，令交通擠塞的情況得以在短時間內紓緩。委員備悉各部門就跟進工作匯報的最新進展。主席請相關部門繼續跟進，並請運輸署與交運會保持緊密溝通。

#### 跟進事項

##### 有關東涌市中心道路凹凸不平的提問

6. 繼上次交運會有委員提出上述提問，交運會副主席聯同路政署到東涌實地視察各道路黑點並跟進道路修復工作。委員備悉交運會副主席和路政署的報告。

#### 跟進事項

##### 有關開放南丫島索罟灣與榕樹灣之間的行車通道供鄉村車輛使用的提問

7. 承接運輸署代表在上次交運會就有限度放寬現時鄉村車輛使用題述通道的限制收集委員意見，運輸署在會議中匯報跟進工作的最新進展。委員備悉運輸署現時正擬備相關的初步方案，並將進一步諮詢相關部門及地區人士。

#####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東涌綫延綫項目進展及第二次道岔安裝工序和東涌綫服務調整

8.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簡介東涌綫延綫項目進展及第二次道岔安裝工序和東涌綫服務調整。

### 有關加強東涌綫列車服務的提問

9. 委員就題述事宜提出意見，希望港鐵準備更詳盡的計劃以應付未來隨著東涌人口增加而上升的交通需求。港鐵備悉委員的意見。

### 有關大嶼山道路兩旁樹木管理的提問

10. 委員就題述事宜提出意見，並詢問相關部門大嶼山的相思樹的健康狀況、於雨季及風季期間的樹木護養工作，以及部門利用智慧科技管理樹木的情況。主席請相關部門聯同委員於會議後召開跟進會議，就上述提問再作深入討論。

### 有關大嶼山封閉道路的監察系統的提問

11. 委員就題述事宜提出意見，並詢問相關部門有關監察系統的應用細節以及部門之間的對接情況。主席請相關部門於下次會議前就委員提問提交書面回覆，並請土拓署，運輸署及警方出席下次會議，向委員匯報最新進展。

### 路政署小型交通改善項目及其施工時間表

12. 委員備悉截至 2025 年 1 月下旬在離島區進行的小型交通改善項目及其施工時間表。

### 文件提交

13. 請議員於 2025 年 3 月 11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會議上，備悉本報告的內容。

**離島區議會秘書處**

**2025 年 3 月**

## 離島區議會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工作報告

### 目的

本文件旨在匯報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在 2025 年 2 月 25 日舉行的會議上所討論的事項。

### 有關在東涌文東路體育館增設舞台及音響設備的提問

2. 委員就題述事宜及東涌文東路體育館的租訂政策提出意見。主席請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考慮委員就流動舞台的存放地點所提出的建議，並於下次會議上匯報結果。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 2024 年 11 月至 2024 年 12 月離島區公共圖書館服務情況

3.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離島區康體設施管理匯報(2024 年 11 月至 12 月)

4.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並建議於大嶼山貝澳遊樂場足球場的入口處加裝護柱，以防牛隻進入場內範圍。

### 離島區社區會堂使用情況

5.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

### 其他事項

6. 委員詢問有關長洲社區會堂的興建工程進度。離島民政事務處會於會後繼續與建築署跟進事宜，並適時向委員匯報有關進度。

## 文件提交

7. 請議員於 2025 年 3 月 11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會議上，備悉本報告的內容。

**離島區議會秘書處**  
**2025 年 3 月**

## 離島區議會地區基建及發展規劃委員會工作報告

### 目的

本文件旨在匯報地區基建及發展規劃委員會在 2025 年 2 月 25 日舉行的會議上所討論的事項。

有關「機場城市」與「東涌新市鎮擴展」發展項目的提問及香港國際機場「機場城市」發展項目的最新發展

2. 委員備悉和支持題述發展項目，並提出了若干意見供機場管理局知悉和考慮，包括：建議局方與政府就區內同時推動的其他項目保持溝通並作適當協調(如東涌新市鎮擴展計劃和南大嶼生態康樂走廊)、「機場東涌專道」的覆蓋範圍、「機場東涌專道」建設期間的臨時交通管理措施、達東路交通擠塞的現況、「機場東涌專道」的設計應顧及紓緩和避免加劇達東路的擠塞、日後為機場員工提供票務優惠，以及相應的人才培訓計劃等。

《坪洲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 S/I-PC/12》的擬議修訂項目

3. 委員對文件內容沒有意見。

### 文件提交

4. 請議員於 2025 年 3 月 11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會議上，備悉本報告的內容。

離島區議會秘書處  
2025 年 3 月

## 離島區議會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工作報告

### 目的

本文件旨在匯報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在 2025 年 2 月 24 日舉行的會議上所討論的事項。

### 製作離島區旅遊地圖

2. 小組成員就製作離島區旅遊地圖提出意見及建議(包括於地圖中融入離島區的文化特色和傳統節慶、製作電子版本地圖和二維碼以便旅客透過手機和其他電子裝置下載和閱覽，以及與有關單位探討在香港國際機場及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的旅客服務中心等地點派發實體版及／或展示電子版的二維碼)。

### 「離島活力運動滿 FUN 日 2025」

3. 小組通過擔任題述活動的合辦機構，並就活動的細節(包括交通安排以及宣傳方式)提出意見及建議。

### 文件提交

4. 請議員於 2025 年 3 月 11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會議上，備悉本報告的內容。

**離島區議會秘書處**

**2025 年 3 月**